

证券代码：833440

证券简称：新鸿运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该议案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一、 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任华贵、马晨晗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、王进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任华贵因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指派卓丹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二、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. 基本信息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卓丹，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及诚信情况。

卓丹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曾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

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三、 其他说明

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0 日